

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 以作风建设保障改革促进发展

——中央办公厅负责人就《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若干规定》）。中央办公厅负责人就《若干规定》的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若干规定》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高度重视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将其作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坚持不懈、久久为功。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推动下，建立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以下简称专项工作机制），采取一系列有力措施，取得了明显成效。同时要清醒地看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之弊非一日之寒，从根子上减轻基层负担也非一日之功，要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持续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作出部署，明确提出要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重要指示，以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实际行动和成效，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作风保障，制定了《若干规定》。

制定出台《若干规定》，为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提供重要制度遵循，是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的重要举措。一是充分体现了党中央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治党为基层减负的坚定决心。《若干规定》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要求，把近年来整治工作的制度规定贯通起来，首次以党内法规形式制定出台为基层减负的制度规范，形成类似中央八项规定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向全党全社会表明持之以恒一抓到底的鲜明态度。二是健全了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长效机制。《若干规定》以为基层减负为落脚点，回应基层干部群众关切与期盼，聚焦“小切口”设定“硬约束”，注重细化实化措施要求，坚持定性定量相结合，压缩工作模糊空间地带，建立清晰明确的制度规范，推动整

治工作在制度轨道上规范化运行。三是鲜明树立了用改革创新的办法为基层减负赋能、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工作导向。随着整治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亟需破除一些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让基层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有更多时间精力抓落实。《若干规定》对统筹为基层减负和赋能作出制度性安排，有利于充分激发党员干部担当作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实落地提供重要保证。

问：请介绍一下《若干规定》制定的总体考虑是什么？

答：《若干规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眼于进一步体现改革精神和从严要求，确保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重点把握了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注重思想引领，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为主线，明确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为基层减负工作的前进方向、制度遵循。二是注重问题导向，对当前反映强烈的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法加重基层负担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和改进措施，作出一系列禁止性、限制性规定。三是注重守正创新，梳理总结近年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中的经验做法，把经过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固化下来上升为制度规范，并着眼于破解难点堵点问题提出新的硬举措。四是注重务实管用，建章立制上不搞长篇大论，针对突出问题提出措施要求，简洁明了、具体实在、一目了然，便于理解和执行。五是注重协同配合，紧扣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作出相应规定，首尾一贯、互相呼应，并注意与现行党内法规相衔接，增强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问：请介绍一下《若干规定》的主要框架和内容是什么？

答：《若干规定》共7个部分，21条具体规定。一是“切实精简文件”，主要规定严控文件数量、提升文件质量、加强评估审查等。二是“严格精简

会议”，主要规定严控会议数量、控制规模规格、提升质量效率等。三是“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主要规定严格计划和备案管理、改进方式方法、严控对基层督查检查考核总量等。四是“规范借调干部”，主要规定不向县及以下单位借调干部、严控向市及以上单位借调干部等。五是“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主要规定清理整合面向基层的政务应用程序、严格建设管理、防止功能异化等。六是“规范明晰基层权责”，主要规定建立健全职责清单，完善清单外事项准入制度，规范工作机制、挂牌和证明事项，依法依规确定基层信访工作职责等。七是“规范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主要规定精简种类数量、注重创建示范实效、在基层不搞达标活动等。

问：请介绍一下《若干规定》作出了哪些新举措？

答：《若干规定》坚持系统观念，强化源头治理，对当前存在的形式主义老问题新情况，在强化现行制度规定的同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一系列新的实招硬招，推动为基层减负不断向治本深化。比如，针对有的地方和部门对文件制发环节评估审查不严，导致在政策文件的源头上就出现加重基层负担情形等问题，作出“地方和部门制发文件应当进行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的规定，旨在要求地方和部门在政策文件的起草制发环节，同步进行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审查，避免出现不符合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的情形。比如，针对有的考核体系设计繁琐、指标设置过分细化碎片化、分值过度“膨胀”，甚至出现“千分制”、“双千分制”等问题，作出“考核应当化繁为简，不搞‘千分制’”的规定，旨在要求地方和部门破除传统思维、路径依赖，以考准考考实为出发点，切实优化精简考核体系、指标和方式，强调量化繁为简，不搞“繁琐哲学”，把基层干部从繁重考核中解脱出来，把更多精力用到抓落实上。比如，针对违规借调干部现象禁而未绝，特别是随意借调基层干部，削弱基层工作力量等问题，在以往制度规定基础上，从严作出“上级

机关、单位原则上不得从县及以下单位借调干部”的规定，旨在严格规范上级机关、单位从县及以下单位借调干部，范围涵盖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事业单位人员在编在岗人员，包括中小学教师等，把基层“强身”和机关“瘦身”有机结合起来。比如，针对当前乡镇（街道）职责边界不清、权责不一致、责能不匹配等问题，作出“省级党委和政府指导本地区立足实际建立健全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并开展清理规范，加强清单动态管理，推动责权一致、责能一致”的规定，旨在要求省级党委和政府在对乡镇（街道）现有权责事项进行梳理评估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乡镇（街道）应当履行的职责事项，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强调对乡镇（街道）工作成效的衡量，要以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执行情况为依据，防止部门以考核为名向基层转嫁责任。

问：如何抓好《若干规定》的落实？

答：党中央明确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若干规定》，确保《若干规定》落到实处。一是加强学习培训。要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若干规定》，把《若干规定》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培训的重要内容。二是坚持以率下。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在安排部署工作时实事求是，党委（党组）履行好主体责任，把《若干规定》各项规定落实到各条线各领域各环节。三是强化问题整改。要对照《若干规定》认真检视存在的突出问题，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进行整改。对基层党员干部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发现一个整治一个；对具有一定典型性、普遍性的问题，要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和清理。四是加强督促检查。专项工作机制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督促检查，强化法规制度的刚性和约束力，对典型问题予以公开通报。

打开城乡融合发展新空间

（上接第一版）新时代以来，随着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探索实践，适度规模经营有序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迅速发展，现代农业加快推进，同时，也有利于农村劳动力合理流动，促进新型城镇化，实现城乡、工农、区域协调发展。

农业农村部负责人表示，今年启动了二轮延包三个整省试点，其他省份也在组织整县、整乡试点，要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继续保持稳定。下一步，还要继续引导土地经营权的有序流转，健全农业经营体系，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更好把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要牢牢守住的底线。当前，农业农村仍然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短板，必须不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确保人力投入、物力配置、财力保障等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

按决定部署，一方面，我国将健全产业富民机制，依托农村特色资源，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另一方面，强化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制度，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

一系列政策举措正在加快部署、落实——

记者从农业农村部了解到，有关部门将在干部配备、要素配置、资金投入和公共服务等方面，推动采取更加有力的举措，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的短板。财政部有关负责人介绍，将推动三大主粮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今年内在全国全面实施；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贷款贴息试点，引导金融资源、社会资本更多地投入到农业领域；积极支持200个左右县加快补齐农村地区公共充电设施短板。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将自2025年5月1日起施行，必将进一步推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有法可依，盘活“沉睡的资源”，村集体经济资产一年比一年厚实，农民增收致富渠道不断拓宽。

各地各有关部门还将强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集体资产、开发集体资源、发展集体经济、服务集体成员等功能作用，构建产权明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因地制宜探索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经营性财产参股等多样化途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高集体经济收入，带动农民增收。

让农业转移人口“留得住”“融得进”

暑期是短期工求职高峰，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的零工市场里，工作人员忙着向一位位求职者推荐岗位。

与过去只前往发达省份就业不同，近十年，在中西部地区就业的农民工增长27.1%。顺应这一新趋势，黔东南州在外务工、就近就业两方面同步发力，建了180多个零工市场，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工就业。

实施智能制造、家政服务吸纳就业支持举措；持续做好“春暖农民工”等行动，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下基层；深入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促进农民工“以技增收”……各地推出一项项措施，助力农业转移人口就业空间更广、质量更优。

8月，合肥面积最大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高新区保障性租赁住房二期项目正火热施工。这一项目7月28日开工，预计2027年8月竣工后，可提供1940套住房，帮助外来务工人员等新市民安家立业。

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全面开放放宽户迁政策、保障随迁子女入学……更均等的服务、更完善的保障，将让广大外来务工人员愿进城、能进城，“留得住”“融得进”。

近日，国务院出台《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把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新型城镇化首要任务。行动计划以进城农民工及其随迁家属为重点、兼顾城市间流动人口，统筹推进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和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着力解决好农业转移人口最关心的稳定就业、子女教育、住房保障、社会保险等问题。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民工工作司司长尚建华表示：“下一步将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扩大农民工社会保险覆盖面，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保障权益。”

乡村既是巨大的消费市场，又是巨大的要素市场，几亿农民同步迈向全面现代化，会释放巨大的创造动能和消费潜能，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郑备表示，我国城镇化率提高1个百分点，每年可以新增2000多亿元消费需求，拉动万亿规模新增投资需求。

让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

距北京城区约50公里外，怀柔区桥梓镇上王峪村常住人口不过100余人，却开了多家乡村咖啡店，一到周末就人山人海。闲置老宅为店，拿铁咖啡为媒，城与乡融合、“洋”与“土”碰撞，人流、资金等要素在这里“返乡”。

县域具有城乡联系紧密、地域范围适中、文化同质性强等特点，最有条件率先实现城乡融合发展。

“岗巴”是藏语“雪山附近的村庄”的意思。今年上半年，海拔约4700米的西藏日喀则市岗巴县，迎来了第一位途家房东。

县城房东正成为我国民宿行业的新生力量，在途家平台上以每年超20%速度增长；今年上半年，全国138个县民宿房东数量同比增长超50%，西藏岗巴县、新疆铁门关镇古其镇、海南儋州木棠镇等实现房东“零”的突破。

“客流、资金流、数据流从城市向乡村流动，这是县域经济发展的新亮点。”途家民宿高级副总裁胡阳说。

决定强调，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就要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建立市场化的要素价格形成机制，保障农民在劳动、土地、资金、技术等要素交换上获得平等权益。要尽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为最终建立城乡统一的土地市场奠定基础。

城乡要素双向流动，要畅通城乡人口、资金和技术流动渠道，推动城市资本、人才、技术下乡，构建城乡要素双向合理流动的新格局。要加快推进在县域就业的农民工就地市民化，同时鼓励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引导城市居民下乡消费和养老。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魏后凯说，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要把着力点放在城乡人口迁移、资金流动和土地流转等方面。要尽快破解县域资金外流与农民贷款难的矛盾，加大金融对农业农村的支持力度，鼓励和支持城市资本下乡，建立乡村振兴的多元化投融资机制。

决定明确，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

“这既是消除进城落户农民后顾之忧，也是防止农村要素单向流出进一步加剧。”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研究员刘彦随说，当务之急是从“产业、就业、创业”着手，推动乡村产业振兴，扩大农村人口就近就业，更好为“逆城镇化”投资创业创造条件。

“要激活乡村人口、土地、产业等要素活力和内生动力。”刘彦随说，城乡融合不是要用“城”把“乡”融掉，要引导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集约紧凑布局；同时要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守住农耕文明、乡村文化的根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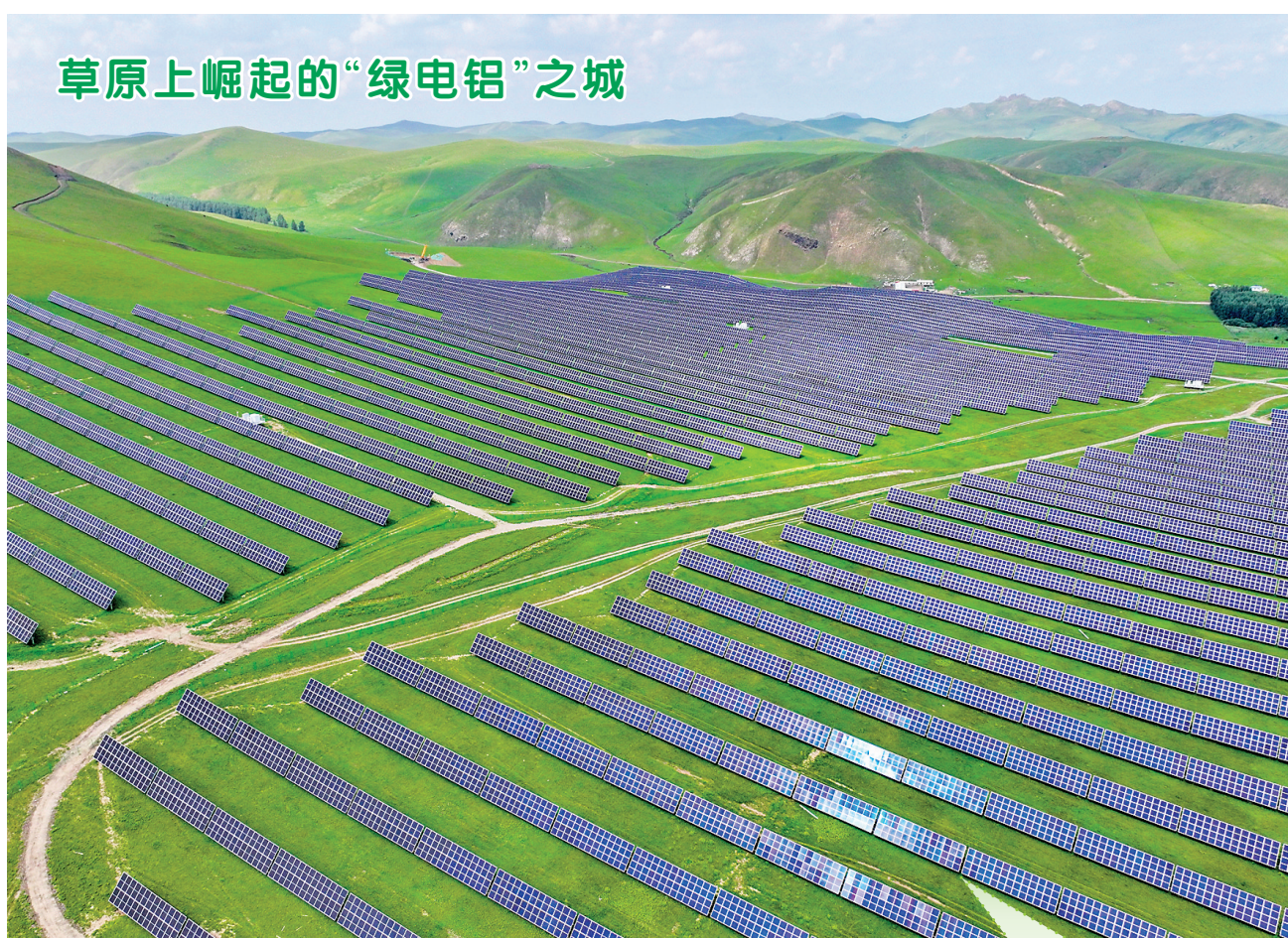
（新华社北京8月13日电）

最高检、水利部：深化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记者 刘硕）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与水利部19日联合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两部门将继续深化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聚焦治水重点难点问题持续发力，更好保护涉水领域公共利益。

最高检、水利部于2022年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确立了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两部门有关负责人介绍，意见印发以来，最高检与水利部不断推进协作机制走深走实，针对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查处了一批“老大难”案件，解决了一批“硬骨头”问题，有力维护了公共利益，推动水事秩序持续向好。据统计，2022年1月至2024年5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涉水领域公益诉讼案件4.8万件。

据悉，下一步两部门将持续加强协同配合，围绕水旱灾害防御和水资源、河湖、水土保持管理等重点领域，拓展协作空间，深化协作内容，特别是根据治水的流域性特点，探索推进流域层面的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平台建设，不断强化协作机制的统筹协调和协同办案能力。两部门还将结合涉水重点难点案件的整治情况，继续联合挂牌督办，严厉打击重大涉水违法问题，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草原上崛起的“绿电铝”之城

这是8月17日拍摄的内蒙古通辽市霍林郭勒100MW复合光伏项目（无人机照片）。

内蒙古霍林郭勒地处我国东北地区，曾以“煤电铝之城”闻名全国。进入新发展阶段，霍林郭勒市紧盯“双碳”目

标，加快能源结构转型升级步伐，推动铝产业绿色化、集群化、高端化发展，带动城市由“煤电铝之城”向“绿电铝之城”进阶。

新华社记者 连振摄

（上接第一版）

盐湖高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作为全市唯一的省级数字经济示范园区，将立足智慧教育、工业机器人自动化、电子信息技术服务等主导产业，致力于打造成为物理空间、人才培育、产业赋能、项目孵化以及生活服务于一体化的专业化数字经济园区。今年，其数字经济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新增数字类型企业20家，高新技术企业两家，核心规上企业两家，数字资源开放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数字经济前沿基础和关键技术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初步建成具有鲜明特色和局部优势的数字经济产业集群；特别是，建设运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将充分发挥我

市地处晋陕豫三省交界、处于国家冷链物流“四横四纵”骨干通道“鲁陕藏大通道”重要节点的区位优势，进一步提高综合承载能力，形成内联外通的“通道+枢纽+网络”冷链物流新格局，整体推动运城“1主X副”特优农产品实现“产地+包装+运输+冷链”转型升级发展，把运城特优农产品快速推向全国。同时，促进全国各地的特优农产品在运城实现集散辐射……

在位于盐湖高新区的烨兴物流园区，晋南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一派繁忙：仓库工人正紧张有序地将各种海鲜冻品、肉类产品及瓜果蔬菜出库装车，各类冷链运输车辆则络绎不绝、穿梭如织，

共同编织着一条连接田间地头 and 百姓餐桌的绿色通道。

据悉，国家级骨干冷链物流运城基地选址位于盐湖高新区和临猗现代农业产业园示范区的部分区域，整体构筑“一基地两片区”的空间模式，规划总占地面积844.58亩。到2025年年底，基地总投资规模将达到15.38亿元，冷链总库容规模将达到60.38万立方米。目前，基地已取得土地514.28亩，以山西烨兴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的9家冷链物流企业联盟共同建设运营。

“物流园区现建设了两座冷库，总库容为21万立方米。整个冷链物流的流程就是源头产品被运送到冷库，经过产后

预冷、初级加工、存储保鲜，然后通过客商、电商平台进行销售，最后再从仓库发往全国各地。”烨兴物流园区负责人介绍。

“冷链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在于发展现代物流体系。我们注重运输组织模式优化，强化冷链运输一体化运作，统筹公路、铁路、水运、航空等多种运输方式，积极发展冷链多式联运。”盐湖高新区管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基地与外界形成了公路、铁路、航空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深度融入太原、西安、郑州‘2小时经济圈’。项目全部建成后，农产品流通领域损耗将小于30%。”